（上接B342版）

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甘肃沣豪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岳军

注册资本：50万元

主要股东：岳军、丁芳

经营范围：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专用设备、通用机械、矿产品（不含特种矿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永昌路314号

关联关系：甘肃沣豪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建军配偶之姐丁芳与其丈夫岳军共同控制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三）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4、安徽皖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根喜

注册资本：36,168.00万元

主要股东：陈根喜、管兵、其他股东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机制造；电动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风机、风扇制造；风机、风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公司住所：安徽省宣城市泾县泾川镇南华路86号

关联关系：皖南电机系公司参股公司安徽华辰5%以上股东管兵、孙跃任董事的企业，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中国证监会、本所或者上市公司可以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关联方违约的情形。上海狮门、安徽华辰、甘肃沣豪和皖南电机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信情况良好，公司认为上述公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海狮门、安徽华辰、甘肃沣豪和皖南电机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日常经营性业务往来，主要为向上海狮门采购IGBT模块等原材料、销售变频器及配件等产品、出租房屋，向安徽华辰采购原材料和外协服务、销售变频器及配件等产品，向甘肃沣豪采购保暖衣物作为员工福利、向皖南电机销售变频器及配件等产品。公司与该等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正常业务往来，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成本、利润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利润的比例较小，没有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金额：2026年度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 本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申请综合授信的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在2026年度向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

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期限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各银行的实际授信额度进行调配，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批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二、申请综合授信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银行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张建军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质押、融资等），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安徽众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众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三木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三木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贝托传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贝托”）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预计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单位：人民币，下同）。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10,0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6年4月21日，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现对上述担保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6年度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需要，保障公司子公司及时顺利开展业务及向金融机构融资事项顺利实施，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的担保。

在上述预计的2026年度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担保主体范围内的各子公司之间合理分配使用额度；如在额度生效期间内有新设或收购子公司的，对该子公司的担保，同样在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内分配使用。

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该担保额度均为新增担保，公司不存在原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的情况。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二）2026年度担保计划具体情况

本次预计担保的具体安排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安徽众辰	100%	18.97%	0.00	5,000	1.68%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否	否
	江苏三木禾	51%	42.00%	0.00	5,000	1.68%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浙江贝托	56.6667%	70.76%	4,380.00	10,000	3.37%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	否	否

注：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

在担保预计额度内，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控股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调剂担保额度。

（三）审议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为便于相关工作的开展，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金额、调剂额度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进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安徽众辰

1、公司名称：安徽众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1MA2WD7149L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5、成立时间：2020年11月4日
6、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芜湖市鸠江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阳光大道168号
8、经营范围：变频器及电气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电气机电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股100%，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财务状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10,674.34万元，总负债为1,003.50万元，净资产为9,670.84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2,060.68万元，净利润178.18万元。

（二）江苏三木禾

1、公司名称：江苏三木禾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92MAD9E1FE8D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罗志锋
5、成立时间：2024年1月24日
6、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无锡经济开发区太湖街道震泽路688号太湖湾信息技术产业园B3号楼301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销售代理；软件销售；数控机床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股51%，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0、财务状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1,303.12万元，总负债为547.33万元，净资产为755.78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918.46万元，净利润-252.98万元。

（三）浙江贝托

1、公司名称：浙江贝托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2MA2B94QW8X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屠科慧
5、成立时间：2018年1月5日
6、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兴平一路508号5幢
8、经营范围：传动设备、减速机、电机、减速机应用产品及齿轮零部件、机器人系统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自产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上述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股56.6667%，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0、财务状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12,349.35 万元，总负债为8,442.41万元，净资产为 3,844.10 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6,860.33万元，净利润-176.59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以最终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提高被担保方的融资效率，满足子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的需求，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在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会要求少数股东进行同比例担保，因少数股东的资产限制以及是否通过银行审批存在不确定性，届时可能存在少数股东无法提供同比例担保，由公司提供超股权比例担保的情况，但因公司对子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能够对其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有效监控和管理，担保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2026年度担保计划中的被担保主体其经营状况稳定，具有担保履约能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状况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使其能够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会议同意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6,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2%，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2%。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出于谨慎性原则，上述议案的相关董事回避表决，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2026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有关方案公告如下：

一、董事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制，2026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60,000元/年（税前）。

（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1、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

2、薪酬标准

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及绩效考核情况领取相应报酬。

3、薪酬方案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给予调整，确保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4、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标准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公司董事因免职、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5、制订及生效

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或修订，经股东会审批后生效。

二、高管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本方案适用于在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章程认定的其他人员。

（二）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三）薪酬方案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给予调整，确保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四）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标准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免职、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五）制订及生效

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或修订，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7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18号文）的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8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19.2963万股，每股发行价为49.9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853.24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72,627.86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00Z003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85,853.24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74,627.86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3,225.37
二、募集资金净额	172,627.8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93,184.62
本年度使用金额	28,160.23
现金管理金额	54,503.41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2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074.10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853.58

注：表格中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年8月，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和保荐人中泰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年9月，公司子公司安徽众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泖港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子公司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保荐人中泰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4年3月，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和保荐人中泰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4年12月，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开立了2个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该账户。

2025年3月，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36620188001324587	211.10	使用中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620180808881255	–	使用中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泖港支行（注1）	09091301040061212	241.34	使用中
安徽众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9091301040061352	0.84	使用中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50131000953872714	–	已注销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	1001739629000086668	210.20	使用中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玉树路支行（注2）	437785115511	71.77	使用中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8110201013801666714	–	已注销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10201081966603275	–	使用中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10201012401888422	118.33	使用中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29000000610120100396097	–	已注销

注1：根据该银行的内部管理制度，该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签约的银行主体为其上级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注2：根据该银行的内部管理制度，该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约的银行主体为其上级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21,344.85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2024年8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9月18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经2025年8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9月18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00,000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	2024年9月18日	2025年9月17日	2024年8月23日
70,000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	2025年9月18日	2026年9月17日	2025年8月22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54,503.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众辰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268	结构性存款	1,150.00	2025-11-19	2026-2-19	2026-2-19	1,150.00	1/1.6/1.7%	/
众辰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291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11-20	2026-1-20	2026-1-20	2,000.00	0.7/1.59/1.69%	/
众辰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268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1-20	2026-2-20	2026-2-20	1,000.00	1/1.6/1.7%	/
众辰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278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1-20	2026-2-20	2026-2-20	1,000.00	1/1.6/1.7%	/
众辰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360	结构性存款	6,250.00	2025-12-19	2026-1-19	2026-1-19	6,250.00	0.75/1.7/1.8%	/
众辰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366	结构性存款	33,700.00	2025-12-19	2026-4-9	2026-4-9	33,700.00	1/1.75/1.85%	/
众辰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434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2-23	2026-2-25	2026-2-25	1,000.00	0.75/1.72/1.82%	/
众辰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392	结构性存款	3,500.00	2025-12-19	2026-3-19	2026-3-19	3,500.00	1/1.75/1.85%	/
众辰科技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盈添利第4243期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1,900.08	2025-11-20	2026-5-19	2026-5-19	1,900.08	1.7-2.2%	/
众辰科技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鑫宝3月期1131号	收益凭证	1,875.00	2025-12-19	2026-3-19	2026-3-19	1,875.00	1.76%	/
众辰科技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鑫宝6月期752号	收益凭证	125.00	2025-12-22	2026-6-22	2026-6-22	125.00	1.8%	/
众辰科技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盈添利第4304期收益凭证	收益凭证	1,003.33	2025-12-25	2026-3-25	2026-3-25	1,003.33	1.6-2.7%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经2025年8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9月18日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21,268.31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5年完成此笔补流。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1,405.09	2025年8月22日	2025年9月18日

注：超募资金实际补流金额为21,405.09万元，与公告金额差异为未到期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1.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经2025年2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3月5日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7,256.86万元投资建设高压变频器生产基地及辅助用房建设项目。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超募资金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高压变频器生产基地及辅助用房建设项目	新项目	7,256.86	7,256.86	2025年2月17日	2025年3月5日

2.超募资金用于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但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回购本公司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况，具体参见本节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2025年2月26日，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计划。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转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30,020,000.00元，利息收入2,995.80元，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48,030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1,582.96元，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共7,414.42元，合计30,008,997.38元，剩余13,998.42元已转回至募集资金账户。

2.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累计金额为5,459.03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变频器、伺服系统、电梯及施工升降机系统集成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分别延期至2028年9月、2028年8月。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年3月，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因与前员工劳动纠纷案件，被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划扣3.06万元，上述款项被划扣前公司未收到相关通知。

公司知悉上述事项后，公司及管理层高度重视上述募集资金被司法划扣事宜，与银行、法院做好协商工作，防止募集资金划扣事项的再次发生；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专户全额补足，募集资金专户未遭到实质性损失，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6]200Z0413号《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众辰科技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众辰科技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访谈了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审阅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众辰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八、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8月18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160.2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344.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频器及伺服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1,000.00	31,000.00	31,000.00	2,901.83	10,833.24	-20,166.76	34.95	202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频器、伺服系统、电梯及施工升降机系统集成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3,017.97	13,017.97	13,017.97	743.55	9,251.64	-3,766.33	71.07	2028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8,910.00	18,910.00	18,910.00	1,591.85	3,087.77	-15,822.23	16.33	202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8,072.03	8,072.03	8,072.03	784.21	1,933.41	-6,138.62	23.95	2028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压变频器生产基地及辅助用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新增	7,256.86	7,256.86	7,256.86	231.70	231.70	-7,025.16	3.19	2028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	27,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募投项目小计		否	105,256.86	105,256.86	105,256.86	6,253.14	52,337.76	-52,919.10	49.72	—	—	—	—
超募资金投向（注5）		否	67,371.00	67,371.00	67,371.00	21,907.09	69,007.09	1,636.09	102.4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72,627.86	172,627.86	172,627.86	28,160.23	121,344.85	-51,283.0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5：截至2025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投向”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资金额1,636.09万元，为理财收入和账户孳息收入的投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0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叶新公路376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0日

至2026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6年银行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	√
7	《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9.01	《关于提名张建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9.02	《关于提名居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9.03	《关于提名李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01	《关于提名曾祥飞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02	《关于提名许郭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10.03	《关于提名方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4、议案5、议案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75	众辰科技	2026/5/1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以送达公司时间为准，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5月16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信函上或电子邮件主题栏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时间

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叶新公路3768号董事会办公室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6日（上午09:00-12:00，下午13:0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或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二）与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服从工作人员安排，配合做好参会登记等工作。

（三）请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授权文件等（如适用），以备律师验证。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文俊

联系邮箱：xuwenjun@zoncn.cn

联系电话：021-57860561-8155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6年银行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			
7	《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01	《关于提名张建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02	《关于提名居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03	《关于提名李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1	《关于提名曾祥飞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2	《关于提名许郭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03	《关于提名方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1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79,448,386.55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27,896,401.97元。

为回报公司股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1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截至2026年4月21日，即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148,771,851股，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数为391,530股，以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剩余股数后的股数148,380,321股为基数测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7,954,018.84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025年度，公司预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17,954,018.84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01%。

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5,772,274.0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23,726,292.84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3.22%。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17,954,018.84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0.01%。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7,954,018.84	35,137,036.86	不适用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9,448,386.55	214,859,279.7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827,896,401.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3,091,055.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97,153,833.1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3,091,055.70		
现金分红比例（%）	26.9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是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2023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为2024年度。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净利润30%，主要基于：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1、公司的主要产品变频器和伺服系统是工业自动化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工业自动化设备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为确保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促进公司持续发展，公司需要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及市场拓展力度，以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

2、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和市场变化，合理安排资金使用，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并在保障公司长期发展的同时，积极寻求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的机会。

（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

公司累积未分配利润将滚存至下一年度，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等各种因素，主要投向研发创新及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扩充公司产品线，加大市场开发、营销网络建设等，确保公司长期健康地可持续发展，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努力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公司股东会召开时，将提供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并对中小股东投票结果进行单独统计并公告。同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公司对外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提问等多种方式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同时，公司将于近期召开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可对公司经营、现金分红等相关事项的意见或建议，均可在线与公司沟通。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采取的措施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积极开展回购。截至2025年2月26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48,030股，占公司总股本148,771,851股的比例为0.704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3.42元/股，最低价为24.3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1,582.9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5年度，公司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进一步明确中期分红的程序，简化中期分红流程。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投资者回报，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以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三、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就《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8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及该次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将回购注销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17,000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2、2025年2月18日至2025年2月27日，公司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予以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2月2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3、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4、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5、2025年5月7日，公司披露了《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25.0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登记。

6、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回购资金来源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

根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200Z2615）的相关数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已授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57,500股限制性股票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

因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公司将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0,000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及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于2025年7月4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695元（含税）。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1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基于上述情况，同时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四章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及数量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做相应的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P = P0 - V$

其中：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0。

公司董事会将在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为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办理回购注销。因此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20.36元/股-0.1695元/股-0.121元/股≈20.07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回购上述117,000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三、回购注销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07,235,888	-117,000	107,118,88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1,535,963		41,942,463
股份合计	148,771,851	-117,000	148,654,851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价格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已就本次调整与回购注销事项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的原因与内容，以及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公司尚需就本次调整与回购注销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办理股份回购注销登记及减少注册资本等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根据《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建军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众辰科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已授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17,000股限制性股票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实施以2025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1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截至2026年4月21日，即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148,771,851股，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数为391,530股，以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剩余股数后的股数148,380,321股为基数测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7,954,018.84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其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5）。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已按募集资金相关规定和相关上市公司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

（八）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张建军回避表决，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体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操守，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履职及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对本议案提出了建议，认为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是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张建军、居理回避表决，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及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查，并对本议案提出了建议，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是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等出具《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5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较好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等内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银行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额度范围内，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期限一年，公司及子公司（包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可根据需要进行分配使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6年度担保计划中的被担保主体其经营状况稳定，具有担保履约能力。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状况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整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使其能够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存量总额不超过18亿元，该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进一步授权的其他人士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3）。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本次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经全体董事审议，一致同意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三位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张建军先生、居理先生、李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1.0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建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0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居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0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曾祥飞女士、许郭晋先生、方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曾祥飞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任期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2.0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曾祥飞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0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许郭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0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方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